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 包 人：吉林中盛置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沈阳军鼎建筑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鉴于：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就中盛广场 G-1#楼幕墙工程（下称“本工程”）相关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中盛广场 G-1#楼幕墙工程
2. 工程地点：通化市江南大街东侧，义乌商贸城南侧
3. 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依照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深化图纸（经发包人、设计方认可的）所明确的石材、玻璃、铝板等幕墙工程及竣工验收，施工界面见合同附件。
4.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专项检测、包验收。
5. 承包内容：幕墙系统的供应及安装，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幕墙内保温系统施工、外幕墙龙骨及石材、玻璃、铝板幕墙制作安装、百叶窗、排烟窗、玻璃样板、玻璃雨棚、金属格栅等制安及其施工所需的一切辅助材料等的供应及安装，详见工程技术说明、施工图纸、施工界面及最终报价清单。

### 二、合同工期

1. 本工程合同工期为 178 日历天，自本工程开工之日起至通过分部分项竣工验收之日止，包括星期六、日、法定节假日及恶劣天气等合同条款约定的各种情况。
2. 计划开工时间：2019 年 6 月 5 日，具体以发包人签发的开工令或开工报告注明的日期为准；计划竣工时间：2019 年 11 月 30 日，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实际竣工日期以发包人确认签发的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证书或验收报告上载明的验收合格之日为准。
3. 承包人应根据发包人指令和项目实际情况配合相关单位施工，并与总承包人的工程进度计划紧密配合，保持一致。

### 三、质量标准

1.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2.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证明文件应以发包人出具的竣工验收证书为准。

### 四、合同价款

工程合同价款为：人民币 贰仟壹佰陆拾 万元整（小写：¥2160.00 万元）。此金额是承包人承接本工程的暂定合同总价。本工程采用单价固定，措施费包干的计价方式。（具体计价方式见附件 2A



为有效。

6.2. 发包人委派的第二代表为 杨秀峰 职务：为 商务负责人 。

第二代表职权：负责签署工程开工通知（开工令）以及所有涉及经济类、合约类等对合同价款产生影响的工程指令、联系单、签证变更费用确认等文件。

6.3. 尽管发包人委托了代表，但施工过程中发包人方的所有指令、要求、确认、批准、答复等均以书面为准，且需加盖发包人相应部门印章后始能生效。

6.4. 除发包人代表外，发包人还可委派其他管理人员，行使合同中约定的发包人的部分职权，并可在任何时候撤回这种委派，委派和撤回均应提前 7 天书面通知承包人，但承包人已接受的，不受此限。

## 7. 审价单位

7.1. 发包人委托 吉林汇通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为本工程的审价单位，审价单位对本工程的工程造价等方面进行全过程监管。

7.2. 发包人将在本工程开工前以书面形式向承包人明确本工程审价单位的职责范围。

7.3. 审价单位委派于本工程的负责人为 孙承雨 。

7.4. 审价单位根据委托合同的约定向发包人提供本工程造价的咨询意见和建议，审价单位发出的有关本工程的任何书面函件、意见、同意及/或确认等均须获得发包人的书面同意，否则无效，对合同各方均不产生约束力。

## 8. 承包人项目经理

8.1 承包人委派 厉秉奎 为本工程负责人，职务为 项目经理，项目经理代表承包人执行本合同，行使合同约定的承包人的权利，履行合同约定的承包人的义务。项目经理应为承包人在投标文件中指定的且经发包人确认的有资质的项目经理。承包人在任命项目经理前，应将拟任命的项目经理的资历报发包人批准。承包人不得擅自更换经发包人确认的项目经理。发包人方给予项目经理的任何指示、指令将视为有效的给了承包人。

8.2 项目经理应按施工图和其他技术文件、经发包人、工程监理认可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发包人代表及监理工程师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施行本工程的施工。施工中发生紧急情况且无法与发包人及监理工程师联系时，项目经理应当采取保证人员生命和工程、财产安全的紧急措施，并在采取措施后 24 小时内向发包人、监理工程师送交报告。责任在发包人，由发包人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相应顺延本工程工期；责任在承包人，由承包人承担费用，不顺延本工程工期。

8.3 承包人如需更换项目经理，应至少提前 7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并征得发包人同意。后任继续行使合同文件约定的前任的职权，履行前任的义务。承包人委派和调换项目经理及主要技术、管理人员应与发包人磋商，委派的人选应为发包人所接受。

8.4 在整个施工期间如出现项目经理或现场施工管理班子成员态度恶劣、不执行发包人指令，不服